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7 条。其中政务动态信息 5 条，机构职能信息 5 条，涉企信息 6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

(二) 依申请公开：2025 年收到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 5 项，下年结转 0 件，未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 政府信息管理：落实专人负责信息发布及相关政策，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印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8 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更新栏目内容，及时、准确发布农业行业信息。

(五) 监督保障：强化监督检查，按照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范畴以及时限要求开展工作。落实信息发布审核“三审三校”机制，保障公开信息的准确性、权威性与安全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8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2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5		
行政强制	2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5	0	0	0	5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信息公开不够全面及时；二是业务人员水平不高；三是平台运用不广泛。

改进情况：一是不断强化主动公开意识，公开涉农补贴信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二是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与学习，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三是积极运用平台及时发布各类与群众相关的热门信息，提高便捷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5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费。